

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医疗保障局文件

济管医保办〔2023〕20号

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《济源示范区医疗保障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（2023年度）》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，医保中心：

根据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全面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豫政办〔2018〕50号）和《河南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医保基金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通知》（豫医保办〔2021〕20号）文件要求，为深入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，进一步创新医疗保障监管方式，规范医疗保障执法行为，制定《济源示范区医疗保障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（2023年度）》，现予以印发，请

各单位认真贯彻落实。



2023年6月15日

济源示范区医疗保障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（2023年度）

序号	抽查事项名称	检查对象	抽查依据	检查方式
1	医保基金使用情况检查	定点零售药店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第七十九条、第八十七条 2.《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》第三十八条、第三十九条、第四十条、第四十二条、第四十三条、第四十四条、第四十八条	现场检查 数据分析 等

